

Anne Tyler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现当代系列



思家饭店的晚餐

[美国]安妮·泰勒 著
周小宁 叶宇 武茗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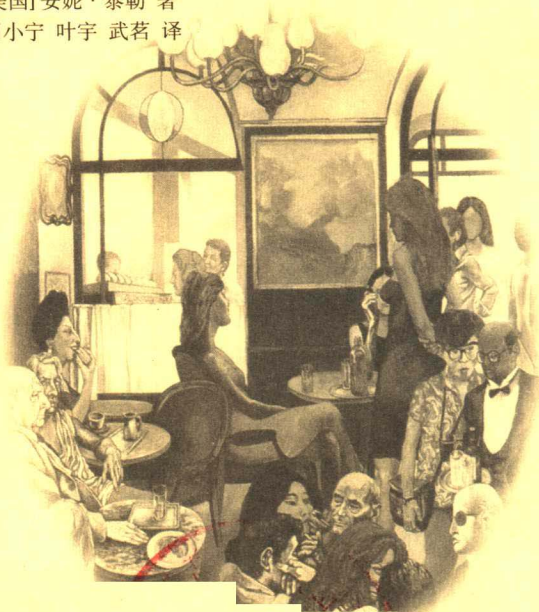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现当代系列

ANNE
TYLER

思家饭店的晚餐

[美国] 安妮·泰勒 著
周小宁 叶宇 武茗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家饭店的晚餐/(美)泰勒(Tyler, A.)著;周小英等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 1999. 6

(世界文学名著·现当代系列)

书名原文: Dinner at the Homesick Restaurant

ISBN 7-80567-939-8

I. 思… II. ①泰… ②周…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09119 号

Copyright © 1982 by Anne Tyler Modarressi.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Russell & Volkening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9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8-37 号

书 名 思家饭店的晚餐
作 者 [美国]安妮·泰勒
译 者 周小英 叶宇 武茗
责任编辑 兰波
原文出版 Ballantine Books, 1992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E-mail yilin@public1.ppt.js.cn
WWW http://cb.nj-online.nj.js.cn/Yilin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南京京新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9.875
插 页 4
字 数 228 千
版 次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567-939-8/I·577
定 价 (软精装)14.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家 近 菜 鲜

——读《思家饭店的晚餐》

张国擎

十七年前,大洋彼岸的美国评选当年最佳小说时,有一部反映家庭生活的小说名列其中。十七年来,该小说一直深受读者喜爱,并被拍摄成影视片,广为传播。小说写的是家庭生活,但它与将夫妇离异归咎于精神原因的《克莱默夫妇》不同,也与《小妇人》中和睦融洽的家庭气氛迥然相悖,它围绕的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问题:家庭对于一个人,有多重要?重要到感情有分歧而不愿意离婚,却又三十五年不会面。是什么让分开三十五年不见面的夫妻相互牵挂而不到一起呢?是婚前的海誓山盟情爱甚笃?还是对家的责任或是厌恶,或是……

这部小说在一对夫妇和他们三个孩子之间展开了一场有关家庭问题的别开生面的道德、感情、责任、伦理的论战,真实地展现了三十至七十年代美国家庭生活的变迁。作者使用的简朴而通俗的语言,随和而亲切的叙述手法,无不让人感觉到是身边的人在说着他的故事,娓娓动听,妙语迭出,幽默得令人抱腹大笑。理归理,笑归笑,笑后静下心来,我们还是悟出了许多道理。

列夫·托尔斯泰曾经说过：“幸福的家庭家家相似，不幸的家庭各各不同。”在安妮·泰勒笔下的《思家饭店的晚餐》里，贝克家庭从一开始就有着根子上的不幸：女主人波尔年龄老大不小，虽有许多男友约会、求婚，但没有一个人真正是想娶她的。当她对成家希望渺茫时，贝克·塔尔走进了她的生活，他比她小六岁，他们生了两子一女，他曾经带着这个家庭随着他的推销员生涯满世界地跑（当然只是在美国），然而，有一天他累了，把家放在巴尔的摩，从此，他从这个家庭里消失了。直到女儿成家，他都没有再踏进这个家门，但每月寄钱回家，虽然不多，但那是他的责任和心意。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家里的成员，除了波尔的心里有这个负心的丈夫外，别人是不会记起他的。三十五年中，这个男人、丈夫、父亲并没有远离他们，他没有另外成家，他曾经一个人悄悄来到他们居住的地方看望孩子们，但大儿子考迪没有认出他。是什么令他离开家？又是什么让他对家念念难舍？在无数的小说里，提到丈夫成了家，而妻子苦苦地熬着将他们的孩子哺育成人。这部小说里的贝克·塔尔却没有这样做。这正是小说的成功之处！贝克身上反映出来的有家不想归、不能归的“思家病”正是进步到今天的社会中许多美国人的通病，它不是“游子思乡”意义上的“思家”，而是某种感情阻隔上的有家但因其不令自己满意而不归的“思家”。

与贝克的思家情绪相悖的是波尔在极力维护家的完整性。在没有丈夫的日子里，在一个人深夜惊醒后的寂寞里，看着儿女酣睡，看着家中生活开支拮据，她何尝不想身边有个男人睡着？她没有，她连一个可以与自己说说心里话的人都没有，她为了丈夫，为了家，远离了自己的亲人，在漫长的生活里，亲人们一个一个地离她而去。最后连丈夫也离开了她。莫说孩子们，就是我

们的读者都几乎忘记了她的丈夫还生存于世。就在他离开人世之际，她告诉她最宠爱的二儿子艾兹拉，要他让丈夫参加她的葬礼。谁都感到惊讶。有多少人还会记起那个贝克·塔尔？就连大儿子都忘记了他。考迪真的忘了他吗？没有。考迪正是为了他才和并不美丽的妻子和儿子真诚地永远在一起，决不让妻子露丝和儿子路加过着没有丈夫和父亲的生活，无论到哪里，他都带着这个家。这是父亲给他的“财富”，一份特殊的财富。对波尔来说，“满床儿女，不抵半夜夫妻”的事情在她的生活中是不存在的，她肩承的不仅仅是没有丈夫在身边的日子，还有儿女们的生活。更重要的是众多亲友们心目中的家。她的悲剧的关键在于她的性格中无法与贝克情感相融的某一部分，这又正是她所忽视的，是贝克一直不愿意劝解乃至永远没有帮助她注意的。在贝克看来，一个三十岁成家的老处女的许多偏执是无法用劝解使之改正的，最好的办法是离开。这显然是对波尔的不公平！波尔并不知道儿女们用什么样的眼光看待这样的父亲有甚于无的“不完整”家庭。大儿子考迪总是以责备的眼光看着母亲，并且用许多很不像话的恶作剧对待弟弟、妹妹们，甚至从弟弟手里抢走了就要结婚的女友露丝，使艾兹拉终身未娶，与母亲相伴。女儿珍妮连自己都不明白为什么要一次次地去看望母亲，最后住到了母亲的身边。是母爱的力量吗？是对三十五年寡居的母亲的怜悯么？她说不清楚。艾兹拉在从寡妇斯卡拉蒂太太那里继承来的饭店里，一次又一次地让全家聚会，以实现波尔家庭成员的大团圆和幸福。但没有一次他们能够聚起来，就连最后的一次给波尔送葬的聚会也没有能够在思家饭店里善终。这是为什么？有人说，这是波尔的性格造成的悲剧。的确，波尔的性格里有许多怪癖：不与邻居交往，没有买礼物给孩子们，在收款员的位置上也表现得让人不安……所有这些缺点，我们都可以说

是她的不足。但是,我们没有体验过一位母亲孤苦零丁地带着三个孩子的艰辛生活,又从何体会波尔的心态呢?如果没有生活的重压,如果没有世人对她的歧视,波尔会性情古怪、暴躁、乖僻吗?为了家的美满存在,为了家里的一切,她忍受着种种的不幸:丈夫的离弃,大儿子的不理解,小儿子的处世笨拙,女儿婚姻的烦恼,但她还是坚强地挺了过去。直到她的最后一刻,她还希望这个家中的一个重要成员能够到场,尽管他那一刻已经变得不那么重要了(几乎连另一个家庭也不那么需要他了)。可见女人对家的渴望,对家的认知要比男人们深刻得多啊!我们知道,一对男女能够从性交的过程中萌发建立家庭的念头,就是现代意识的表现。恩格斯说:“现代性爱,同单纯的性欲,同古代的爱,是根本不同的。它是以所爱者的互爱为前提的。最后,对于性交的评价,产生了新的道德标准。”这个标准就是对于家庭和社会的责任。在资本主义发展到高级阶段后,婚姻已经不再是一般意义上性关系的确立,而是社会地位的众多因素的表现形式,人性中的爱情退到了次要的地位。只有当社会发展到今天,我们才有可能在较为发达的国度里看到很少被其他外来影响牵制的婚姻。一种婚姻以爱为互相尊敬的前提,同时又对其性生活肩承责任,才可能拥有真正意义上的爱情。殊不知,这种爱情并非是婚姻一缔结就产生的了。年轻人性冲动之交合,一般只出于性的冲动,称之为“性交”,不是性爱。“爱”的性生活有个前提,是在性生活前的爱的延缓性的交合,以达到性的自然美满,而非动物的性(当然,这里面也难有明显的界线),这才能称之为“性爱”、“做爱”。所以人们常说,年轻人的性只是类似于动物的冲动,中年后的性才真正具有“爱”的真谛。对于婚姻与家庭的关系,人们从小说中读到了太多的不幸的婚姻对于幸福的阻碍,夫妇婚前不深入了解而造成的婚姻不幸是众多爱情题材小说

的主要表现形式。如我们提到的《克莱默夫妇》，如《廊桥遗梦》，如《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如《失乐园》。但是，在性自由日益文明化的今天，人们怎样认识家庭的意义？人们在上班后可以与女秘书、情人开个钟点旅馆幽会之类的事情中，如何对家中的配偶承担责任？这个责任包括道德与义务！这部小说说的正是在传统意义上重新唤起的家庭责任和对家庭的道德责任。实质上这是对目前世界范围内的道德崩溃的反击和重新回归传统道德的渴望。回归在这里当然是新高度的升腾，新认识的起飞。

正是贝克准点的每月一信，使失去性生活三十五年的波尔知道丈夫的存在，也使她守着这个秘密而让儿女们知道父亲出远差去了。保持这个秘密的意义在于波尔没有使儿女像别的离异家庭的子女那样走向犯罪的道路，或者是颓废下去。波尔与贝克双方都有在分别的时日与别的异性结成性伙伴的可能，但是波尔没有那样做，这是为了孩子们的尊严，更重要的是为了“家”的尊严。贝克呢，也几乎没有能够与别的女人成家，在他的心目中，巴尔的摩的家，是他永远的责任，不过，这个责任他尽得太差。正是这一点使人们对波尔产生了敬意。当贝克·塔尔在书的尾部出现的时候，我多想替波尔说一声：“贝克·塔尔，我知道你太无情了。你连一夜夫妻百日恩都说不上啊！你知道你外面玩女人的时候，你知道波尔一个人上完班，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家中还要给孩子们做饭时她的心情吗？而如果你在身边，哪怕你有一个温柔的眼神，一个亲昵的爱意，波尔会有那么多让人说三道四的怪癖吗？请你理解女人。没有理解到女人的辛苦，你怎么能够理解到家的重要呵！”尽管贝克·塔尔最后还在犹豫是否成家，然后再轮回到家的过程中去，我相信，这时的贝克一定已经高举起对家的责任的大旗了。

考迪对家的认知,来自于弟弟有了女朋友后,珍妮在给他的信里说的:“……艾兹拉好像大有赶在我前头走下通道的架势,”他想到自己曾经也带过许多女友到家里来,但她们都对艾兹拉抱有好感,最后都与他吹了,他归罪于艾兹拉。艾兹拉此时给考迪寄来了“敬请光临”的信。他决定去,同时也决定把弟弟的未婚妻搞到手。正如他过去的许多次恶作剧一样,这次他也不例外地用了很蹩脚的手段,但是露丝被他征服了,女人还是容易从心灵深处被剖开的!这样的婚姻不可能长久吗?波尔的担心是没有道理的。“家”对考迪很重要。从路加出走走到外婆家,从露丝有一次抱着儿子想回到艾兹拉身边,都可以看出考迪对于家的认知远远不再停留在父亲那一代人的层次,由蹩脚求爱的形式而获得的婚姻,实质并不低价,他十分珍爱这个婚姻,较之父亲他对家的责任有了更为深刻的认知:他带着妻儿到处去跑,不再感到累赘,而代之以安全感;他买了一个农场,为的是让他的家,让他的弟弟妹妹和大家都有个游玩的去处。人生中,与异性的交往总是男性最大的兴奋点。许许多多的男人可以为一个红颜知己抛妻别子。但在《思家饭店的晚餐》里,两个主要男性,贝克·塔尔和考迪都好像不是这样:贝克完全是因为受不了比自己大六岁的妻子波尔的态度而离开家,考迪为了不让父亲的悲剧重演而坚持把妻儿带在身边。

考迪与父亲完成了对家的深层次认识是在波尔去世后,请看作者是如何写的:

“考迪扶着他(贝克·塔尔),向家人走去。头顶上,海鸥在天空翱翔。清澈、瓦蓝的天空使考迪想起少年时期的所有外出游玩——开车兜风、野餐、秋季搭车、春天郊游。他记起那次郊游射箭,连箭的优美、飘曳的飞行也历历在目。他记起他母亲在草地上行走,腰杆笔挺,金发闪光。箭在飞翔时,她正在用纤细、小

巧的手整理花束。他还记得，高空中有一架小小的褐色飞机，几乎静止不动，好像一只大野蜂，在阳光下嗡嗡叫。”

这是多么甜蜜的家庭生活写照！

这是多么富有诗意的家的聚会！

如果说，这两个男人对家的认知是在个体的位置上，那么，艾兹拉对于家的认知却是在一个更高的社会层面上了。艾兹拉从小就不是一个智商很高的孩子，但他的忠诚深得乡人的喜爱，也博得了斯卡拉蒂太太的垂青，在考迪关心弟弟有没有与斯卡拉蒂太太睡过觉的时候，斯卡拉蒂太太则考虑如何使自己的饭店能够在她身后仍然存在着。这是一种恋家情结的表现形式，考迪是不能理解的，因为他太年轻了。斯卡拉蒂太太也曾经像波尔那样热爱着自己的丈夫，但丈夫离她而去，儿子又死在朝鲜战场上，她爱艾兹拉，把他当作自己的儿子。斯卡拉蒂饭店为何会变成思家饭店呢？这就体现了艾兹拉对于家的更深一步的认识。他把对家的认识深入到了社会问题。小说里有一句话是：“以后，家庭的厨房都可以不要了，大家都能到这里来相聚。”这句话也正是艾兹拉要把很有特色的斯卡拉蒂饭店变成做家常菜的思家饭店的理由。但是，那些没有很重的家庭观念的人都不喜欢这个“家”，老主顾越来越少，而越来越多的是眷恋家的人们，艾兹拉的家庭特色菜越来越好。书中考迪与艾兹拉有如此对话：

“她怎么不上我这儿来？”他问艾兹拉，“她可以一直在我的农场种她的香草。”

“嗯，离家越近，菜越新鲜，”艾兹拉说，“谢谢你的好意，考迪。”

可以说，人们在思家饭店用餐，对家的爱意便更浓。愿那些因对家有一时的误解、或尚未爱到位、或涉世未深而对妻子有

怨、与妻子发生口角、不能忍受妻子唠叨的男人们，都可以到思家饭店小坐片刻，用用餐，也许会有新的感觉。难怪有评论说：“读此书的乐趣不仅仅为了娱乐，而且为了受启发。”这是有道理的。

如果说波尔对于家的认知只是力图在表面上箍合家人，她的儿子艾兹拉则是从深层次上来解决这个思家的问题，开思家饭店就再适合不过的了。那位已经走开的贝克·塔尔先生又在考迪的搀扶下回来喝甜食酒，吃最后一道菜。考迪则从这里看到了幸福的童年：“高空中有一架小小的褐色飞机，几乎静止不动，好像一只大野蜂，在阳光中嗡嗡叫。”多么富有诗意呵！

波尔的继承者珍妮完全是作为当代女性的代表出现的。她对夫妻生活有着当代女性的追求，她可以自由地与自己喜爱的男人结婚，甚至在与第一任丈夫的离婚还没有实现时，她已经告诉哥哥自己什么时候可以与真正喜爱的人结婚。这些，都不影响她对家的责任和对孩子们的关爱。只有贝基是她自己的孩子，而她可以非常理智地与后来的丈夫谈谈孩子们，至于后夫带来的一大堆孩子，她没有歧视他们，处处以母爱使他们获得家的温暖，比如乔的儿子史莱文在内的六个孩子。人们曾经认为“孩子们缺少父亲的教育，因为她离过两次婚”，而当他们知道史莱文是乔的前妻所生时，他们感到不安了，对珍妮没有话可说了。珍妮在为那些只想着女人床榻温暖而没有家庭责任的人做着善举，她相信自己有能力在培养亲生儿子的同时，把人家的六个孩子也培养成有用之才。乔的儿子史莱文就是实例。

顺便提一下作者安妮·泰勒。她于一九四一年出生于美国明尼苏达州明尼阿波利斯，在北卡罗来纳州罗利长大，故自称美国南方人。十九岁毕业于杜克大学，在该校图书馆任俄文图书提要编写员一年。后在各报发表短篇小说。《思家饭店的晚餐》

是她的第九部长篇小说,这部长篇小说使她加入了美国当代优秀女作家的行列。她现居巴尔的摩,丈夫是位精神病医生,他们有两个女儿。

一九九九年三月三日于镇江宽敞居

第一章 你们该知道的事情

波尔·塔尔在弥留之际，产生了一个有趣的想法。这使她双唇微动，呼吸中带上声响，她感觉到她的儿子从坐着守护她的地方向病床探过身子来。“要……”她对他说，“你们本应该要……”

她想，你们该再要个妈妈，就像从前我和你们的爸爸在头一个孩子生病以后马上决定再要几个那样。生病的是考迪，大儿子。不是眼下在她床边的艾兹拉，而是总给人添麻烦的考迪——她年纪挺大的时候所生，一个难养的婴儿。她和丈夫决定不再生孩子了。可是，考迪得了喉头炎，这在一九三一年可是很严重的病，波尔快急疯了。她用一条法兰绒床单遮住他的小床，再在床的周围放上蒸锅、煎锅和水桶，倒进热水。她掀起床单，放进蒸汽。孩子的呼吸断断续续，声音很粗，像从密度很大的沙石堆里抽东西似的。他的皮肤烧得通红，他的头发贴在太阳穴上。天快亮时，他睡着了。波尔的头低垂在摇椅上，她也睡着了，手仍抓着象牙白色的金属栏杆。贝克因公出差——他回来时，危险已过，考迪又到处蹒跚行走，有点鼻涕，偶尔咳一声，不再让人担惊受怕，贝克甚至没有注意到。“我想再要几个孩子。”波尔对贝克说。他装着吃惊，心里高兴。他提醒她，是她自

己曾感到不能再受生育之苦。“我还想要几个额外的。”她说，考迪患喉头炎时，她想通了：假如考迪死了，她还留下什么？这幢租来的小房子，精心布置仍极其简朴；一间育婴室，按“鹅妈妈”儿歌主题布置；当然，还有贝克，他在泰纳公司的工作太忙，不在家的时间多，即便在家，他也常为工作上的事烦恼生气，什么谁要提升啦，谁要调动啦，谁在背后恶意散布他的谣言啦，在眼下艰难的日子里他被辞退的可能性有多大啦，等等。

“我搞不清为什么当时觉得有一个儿子就够了。”波尔说。

但事情并不像她想像得那么简单。第二个孩子是艾兹拉，那么可爱，却又笨拙得让人心碎。现在让她担惊受怕的事情更多了。生了考迪以后本来就不该再要了。可她还没有接受教训。继艾兹拉之后，又生了珍妮，一个女儿——给女儿穿各式各样的衣服，梳各式各样的发型真有意思。波尔觉得，抚养女孩是件奢侈事。但她绝不能失掉珍妮。这样一来，她害怕失去的不是一个而是三个了。波尔心想，看来从前想多要孩子仍不失为一个好主意：备用孩子，犹如备用轮胎，或者像每双长统丝袜的包装里免费附有的单只备用丝袜。

“你们早该为自己找个备用母亲，艾兹拉。”她说。或者她想这样说：“你们目光太短浅。”但她显然说不出话来，因为她听见艾兹拉又坐回原处，没有回答，翻了一页他手里的杂志。

七五年春，也就是四年半以前，她的视力开始衰退，她连艾兹拉都看不清楚了。最初，她看东西有点模糊。她去配眼镜。医生告诉她，动脉血管出了毛病，视力差跟动脉血管有关。她毕竟是八十一岁的人了。不过医生确信病可以治好。他把她转给了一位专家，这位专家又把她介绍给了另一位……简而言之，他们都发现自己无能为力，她的一部分眼底器官已经失灵。“我已经没法修理了，”她对孩子们说，“大概超过了我该活的年限。”她

微微一笑。说实话，她并不相信这一点。她不得不用这样的语调，可以被当作沮丧了，然后接受事实，然后勇敢地保持乐观；但内心里，她坚决不承认自己活过了头。总而言之，她根本不想听这样的话。她向来是个意志坚强的女人。从前有一次，贝克因公出差了，她摔断了一条胳膊，可照样里里外外忙了一天半家务，直到贝克回来接替她照料孩子们。（事情发生在贝克刚刚调到一个新地方后不久，她在镇上还是个陌生人，找不到任何人来帮忙。）她甚至不相信像阿斯匹林这样的药，更不相信依赖或恳求。“医生说我的眼睛要瞎了。”她告诉孩子们，但私下她并不打算真的变成瞎子。

她的视力日益衰退。她感到光线正变得暗淡，遥远。她的儿子艾兹拉，他那张她喜欢长时间凝视的面孔，变模糊了。即使在明亮的阳光下，她也难以看清他的模样了，他走近时她才能约摸看到他的黑色剪影——那高高的、微驼的和进入中年后有些虚胖的身躯。他和她并排坐在沙发上，给她讲述电视节目或以她喜欢的方式描述她所保存的一抽屉照片，这时，她隔着他的法兰绒衣服感觉到了他的体温。“你手里拿的是哪张照片，艾兹拉？”她会问。

“好像是几个人在野餐。”

“野餐？什么样的野餐？”

“草地上铺着白桌布。柳条筐。穿海魂衫的女士。”

“也许是贝西婶婶吧？”

“不是。我现在都能认得出你的贝西婶婶了。”

“那就是艾尔沙表姐。我记得她爱穿海魂衫。”

“我真不知道你还有个表姐。”艾兹拉说。

“噢，我有好几个呢。”她说。

她仰起头，回忆她的表兄妹、叔叔、婶婶，还有呼吸带樟脑球

味的爷爷。真古怪，她的记忆力好像跟眼睛似的也失明了。她记不清他们的面孔，却听得见他们清脆的声音，感觉得到女人宽松衬衣上的花边，闻得到她们的薰衣草味和头油味，还有多病的柏沙表妹随身携带以备眩晕时提神的那只水晶瓶里的浓烈的气味。

“我有不少表兄弟姐妹。”她告诉艾兹拉。

他们都认为她会当老处女。他们说话都倍加小心——小心到了侮辱人的地步。波尔一踏进门廊，他们马上不再谈别人的婚事或坐月子之类的事。西沃德叔叔提出要送她去上大学——莫里迪斯学院，就在雷利城里，这样她就不必离家。他无疑害怕养她一辈子。一个失去双亲的老处女，占据他的备用卧室，实在是个累赘。但她告诉他，上大学对她没有用处。她觉得，上大学无异于承认失败。

唉，问题究竟出在哪儿？她并不难看。娇小苗条，皮肤白皙，金发浓密，只是头发正在变得干如尘土，微翘、多变的嘴角上添了倦意。她有足够的追求者，多到连名字都记不住；不知怎么回事，他们都长不了。看来，世上有着除了波尔人人皆知的某种神奇语言——一批批姑娘，年纪比她轻，毫不费力地结婚了。她太严肃？她该更随和些？该降低身分像温斯顿家那对没头脑、傻乎乎的孪生姐妹那样傻笑吗？西沃德叔叔，你可以告诉我。可他抽着烟斗，劝她去上秘书培训班。

后来，她遇到贝克·塔尔。她三十岁。贝克二十四岁，泰纳公司的推销员，这家公司在整个东海岸推销农场和花圃用的一切机械，在这家公司里像贝克这样聪明的青年肯定会飞黄腾达的。当时，他又高又瘦。他的黑发神气活现地鬈曲着，他的眼睛闪烁着深浅不同的蓝光，看来不太真实。有人也许会说……怎么说呢？有些极端。浮夸。跟波尔不是一类人。而且，做她

的丈夫也太年轻。她知道有些人确实有这种看法,但她有什么好顾虑的呢?她心中燃烧着成功的希望,无所顾忌,劲头十足。

她同他在教堂相遇——在慈善浸礼会教堂。她去那儿只是因为她的女友艾玛琳是这个教会的教徒。波尔不是浸礼会教徒。她是圣公会教徒,其实也不是;她自认是个无信仰的人。那天,她去教堂,见到贝克在里面,一个陌生人,胡子刮得光光的,穿一身漂亮的蓝西服。两分钟不到,他就问波尔是否允许他前去拜访,波尔迷信地把此事同教会连在一起——仿佛贝克是上帝由于她和浸礼会教徒一起做礼拜而给予的赏赐。此后,波尔不敢不去做礼拜,她成为浸礼会教徒,并在浸礼会教堂举行婚礼,使她的家族大为震惊。整个婚后生活中,无论去到哪个城镇,她总进浸礼会教堂,似乎只有这样,她得到的赏赐才不会被夺走。(她突然领悟到,这不就是一种信仰吗?)

恋爱期间,贝克先带来巧克力和鲜花,后来——更加严肃地——带来了泰纳公司的产品说明书。他开始跟她详谈他的工作和争取提升的计划。他恭维她,使她感到很不自在,直到她独自待在房间里细细回味时,这种不自在感才消失。他说,他是他所遇到的小姐中最有教养、最文雅、最有礼貌、最有风度的一个。他爱让她的手放在他的手上,掌心对掌心。虽说推销员名声都不佳,贝克却彬彬有礼,不像有些男人似的对她动手动脚的。

后来,贝克接到了调动通知,于是事情的进展加快;他不肯把她留下,坚持要立即结婚,然后带她一起走。就这样,他们按浸礼会的仪式举行了婚礼——他们两个都激动得透不过气来,波尔日后经常回味——接着,迁往纽波特纽斯去度蜜月。她没有顾得上体会一下她在女友中间的新地位。她没时间炫耀自己的陪嫁衣裳和她的两枚金戒指——细细的结婚戒指和订婚戒指,镶着一粒珍珠,刻有“赠群芳之明珠”字样。看来事事不称